

##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 1750 号润和信雅达创意中心 1 号楼 22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方岳亮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公告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张以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同意聘任张以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**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,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且使用期限届满，公司将该部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**四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，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**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公告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18年8月7日